

新源县医疗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2023 年度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新源县医疗保障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切实推动政府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新源县医疗保障局结合工作实际，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强化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健全组织体系。新源县医疗保障局自 2019 年 3 月成立、政务公开平台运行以来一直把政务公开工作做为全面提升医疗保障服务效能、打造阳光医保的重要抓手，摆在重要位置。做到有领导分管、有工作机构负责、有专（兼职）人承办。建立了由办公室牵头，各业务科室按工作职责落实的工作机制，明确了政务信息公开方式、要求。建立健全联络员制度。组织全局干部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增强干部职工抓工作落实的责任意识。

二、从严审查公开发布内容，规范政务公开工作运行。首先是建立内部信息发布审校流程，明确责任人，落实“七审七校”各环节管理责任，按照联络员初审、办公室审核，主要领导签批核准发布的审校程序，确保信息发布表述恰当、用语规范、格式准确、零出错率。其次是严格遵

循保密规定，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审查工作。重点做好涉及群众利益和社会发展的医保信息主动公开。针对公开内容项目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三、政务信息公开情况。按照政务信息公开范围和保密规定，全面、准确、及时向社会公开政务信息。把政务信息公开纳入制度化、规范化轨道。一是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建设，深入推进单位政务公开信息化、集中化水平。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医保基金管理、财政预决算、医疗保障待遇享受等社会高度关注事项的公开。二是加强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将涉及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待遇享受等政策信息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公示。截至2023年12月底，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信息共21条。涉及内容有医保服务协议（拟签订）医药机构名单的公示、定点零售药店违规处理情况的公告、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专项治理行动的公告、定点医疗机构违规处理情况公告、医疗救助情况公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支情况公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支情况公示和群众较为关心的口腔种植方面的相关内容。三是制定服务指南和公共服务公开项目。完善了信息公开目录、信息公开指南，同时制定了医疗保障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和工作指南，并且随时根据政策和服

务人群需求进行更新。2023年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公开医疗保障领域政务公开标准6个，涉及内容：医疗救助对象待遇核准支付；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医药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确认、查询；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单位职工医疗保障、生育保障待遇查询；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并对这6个方面内容进行规范公开，提升群众办事精细度、便捷度、满意度，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该部分以表格形式报告。表格如下：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0	0	0	0	0	0	0

	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由于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熟悉，因此在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过程中，需要边工作边总结才能更好的将此项工作引向深入。

改进情况：一是加强学习，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业务人员和局全体干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责任感，按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要求完善好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二是强化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督促检查，及时更新、上报信息，确保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三是继续加强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确保所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新源县医疗保障局

2024.1.12